附件2

（南昌市）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初赛作品汇总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报送市/高校（加盖公章） |  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组 别 | 序 号 | 作品名称 | 参赛者姓名 | 参赛者单位/学校 | 联系电话 | 指导教师 | 教师单位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作品报送和填表说明：**

1.序号：每项赛事中的每个组别单独排序。指导教师：限报1人，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。

2.参赛者姓名：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；以集体名义参赛的，填写单位或学校名称，名称以公章为准。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，最多填写8人姓名，其余用“等\*人”表示。例：赵某、钱某、孙某、李某、周某、吴某、郑某、王某等20人。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，以“母语名字（中文姓名，国籍）”的形式填写，例：Michel (迈克，美国)。

3.单位/学校：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/学校名称。以单位或学校名义集体参赛的，与“参赛者姓名”栏保持一致，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。

4.参赛作品严格按照《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方案》的篇目、形式、提交要求报送；各单位负责的每个组别分别推荐5个作品；作品文件名与表格作品名称内容一致。

5.将所有参赛作品与作品汇总表形成一个压缩文件包，命名为：“XX单位经典诵读大赛作品”报送至市教育局宣教科（市语委办）。